

轉知 「111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簡章開缺名額」
輔導室(資料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2/1/7 8:43:36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110年12月23日桃資源字第1100010963號函、本府110年11月16日府教特字第1100299167號函暨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辦理。

二、 旨揭簡章安置類型含「111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特殊教育學校簡章」、「111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集中式特教班簡章」及「111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簡章」。

三、 檢附前開簡章開缺名額一覽表各1份，亦可至「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」(<https://tyshse.special.tyc.edu.tw/>)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最新消息下載。